

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5 年，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高效推动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障公司科学决策、规范运作，有效地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5 年，面对国内动物保健行业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主动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始终秉持“以质量求生存、以创新谋发展”的经营理念，坚守“打造匠心产品、为客户创造更大价值”的初心使命。公司聚焦研发创新与优质产品供给，积极开拓海外市场，有效稳定并巩固了市场份额；同时持续强化精细化管理，从严抓好应收账款管控，深入推进提质增效，全面提升了公司整体经营质量。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817.45 万元，较上年 26,898.51 万元减少 3,081.06 万元，降幅 11.45%。主要受生猪价格低迷、行业竞争加剧及政府采购“先打后补”政策持续推进等综合因素影响，报告期公司主要产品销售量及销售单价同比

均有所下降。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25.80 万元，较上年同期 4,014.34 万元增长 2.78%，其中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64.85 万元，较上年同期 4,056.05 万元增长 19.9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控、强化内部管理及落实提质增效措施，期间费用、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均有不同程度下降。

二、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回顾

（一）公司治理情况

2025 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规范性文件及其他法律法规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保障公司规范运作。结合经营管理实际，公司共计制定、修订治理制度 34 项，并完成监事会取消相关工作。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6 名调整为 9 名，其中增设非独立董事 1 名、独立董事 1 名及职工代表董事 1 名，进一步健全了公司决策机制与议事规则。

（二）董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6 次，审议议案 47 项。董事会会议在通知、召集、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任职期内连续 12 个月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况。会议情况如下：

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2025 年 1 月 9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1. 《关于制定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5 年 4 月 25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p>5.《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p> <p>6.《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8.《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p> <p>9.《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10.《关于讨论 2024 年度经营班子考核结果的议案》</p> <p>11.《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12.《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13.《关于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14.《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15.《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16.《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17.《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宝岗大道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18.《关于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19.《关于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p> <p>20.《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p> <p>21.《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p> <p>22.《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p> <p>23.《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p> <p>24.《关于预计公司与广东省现代农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25.《关于预计公司与广东省农业科学院动物卫生研究所、广东省农业科学院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26.《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稳健型理</p>
--	--	--

		<p>财产品的议案》</p> <p>27.《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28.《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p> <p>29.《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p> <p>30.《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p> <p>31.《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32.《关于提请召开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2025 年 5 月 23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025 年 8 月 25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p>1.《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2.《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无需股东会审议）》</p> <p>2.01 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p> <p>2.02 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p> <p>2.03 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p> <p>2.04 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p> <p>2.05 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p> <p>2.06 修订《舆情管理制度》</p> <p>2.07 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p> <p>2.08 修订《内部审计工作管理办法》</p> <p>2.09 修订《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p> <p>2.10 修订《内部控制制度》</p> <p>2.11 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p> <p>2.12 制定《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p> <p>2.13 制定《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p> <p>2.14 制定《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p> <p>2.15 制定《子公司管理制度》</p> <p>2.16 制定《总经理工作细则》</p> <p>3.《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尚需股东会审议）》</p> <p>3.01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p> <p>3.02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p> <p>3.03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04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3.05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3.06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3.07 修订《承诺管理制度》 3.08 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 3.09 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3.10 修订《网络投票制度实施细则》 3.11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3.12 修订《内幕信息管理制度》 3.13 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3.14 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 3.15 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3.16 制定《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3.17 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4.《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5.《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6.《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关于制定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0.《关于提请召开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5 年 9 月 12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025 年 10 月 27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注销子公司广东永顺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的议案》

（三）股东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会 2 次，其中 1 次年度股东会，1 次临时股东会，均由董事会召集，会议均采用了现场召开的方式并提供了网络投票通道，且就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会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

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2025年5月23日	2024年年度 股东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宝岗大道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6.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17. 《关于预计公司与广东省现代农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8. 《关于预计公司与广东省农业科学

		<p>院动物卫生研究所、广东省农业科学院关联方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19.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p> <p>2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p> <p>21.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p>
2025 年 9 月 12 日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p>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2. 《关于废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3.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p> <p>3.01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p> <p>3.02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p> <p>3.03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p> <p>3.04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p> <p>3.05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p> <p>3.06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p> <p>3.07 《修订〈承诺管理制度〉》</p> <p>3.08 《修订〈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p> <p>3.09 《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p> <p>3.10 《修订〈网络投票制度实施细则〉》</p> <p>3.11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p> <p>3.12 《修订〈内幕信息管理制度〉》</p> <p>3.13 《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p> <p>3.14 《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p> <p>3.15 《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p> <p>3.16 《制定〈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p> <p>3.17 《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p> <p>4.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5.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p> <p>6.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p> <p>7.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p>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勤勉尽责、认真履职，充分发挥专业决策支持作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4 次，审议了定期报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及续聘等事项；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审议了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等事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审议了经营班子考核结果、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及董事薪酬方案等事项；独立董事召开专门会议 1 次，审议通过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议案。

（五）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非独立董事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内部治理制度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积极参加股东会，认真参与公司治理与决策，为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及经营管理建言献策，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必要的条件和支持，推动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有序稳定开展。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遵循《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内部制度规定，秉持独立、客观、公正原则，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各项职责。任职期间，独立董事持续加强与公司管理层、内外部审计机构的常态化沟通，全面了解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进展；按时出席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积极列席股东会，依法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提升决策科学性，在完善公司治理、促进规范运作、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六）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信息披露相关规定，积极维护股东的知情权；强化信息披露的责任意识，保障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全年披露公告 98 份，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

项，保障了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公司信息披露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整提交拟披露公告的情况，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定期报告披露的情况，不存在信息披露违法违规的行为以及差错更正的情形。公司在北交所2024-2025年度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评价中获评A级。

（七）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情况

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交流互动关系，严格遵守《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现场调研接待、专线电话、电子邮箱等多渠道建立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机制。公司通过举办业绩说明会、参加“2024年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回答。同时，公司还利用官网、微信公众号等渠道多维度展示公司业务、新闻动态和企业文化等资讯，增进投资者对公司内在价值的了解。报告期内，公司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4年度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最佳实践”奖项，并在第六届“全景投资者关系金奖”2024年度全国性评选中荣获“杰出机构关注奖”“杰出IR团队”“杰出董秘”三项荣誉。

（八）坚持稳定的分红政策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根据盈利状况和经营发展实际需要等因素制订利润分配方案。2025年，公司实施了1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5,535,500元（含税）。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及其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讨论2024年度经营班子考核结果的议案》。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关于制定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关于制定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结合2025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对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绩效考核。经考核，2025年度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勤勉尽责，较好完成了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

度报酬情况，已在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之第八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中予以详细披露。

四、2026年公司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6年，董事会将坚守公司治理核心职责，立足长远发展大局，以战略引领为导向、以规范治理为根基、以信息披露为抓手、以投资者关系管理为纽带，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效能与运营质量，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推动公司持续、稳健、高质量发展，重点推进以下工作：

（一）聚焦战略引领，把握发展大局

公司董事会统筹指导经营管理层科学制定并高效落实年度经营计划，聚焦市场拓展、研发成果转化、优化产品销售结构等关键任务，全面践行“稳质量、提销量，创新求变促发展”的总体要求，全力推动各项经营指标落地见效，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完善治理架构，筑牢合规根基

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健全内部控制与风险防范机制，持续修订完善各项治理制度。全力支持外部董事、独立董事依法履职，充分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专业优势，聚焦战略规划、人才选用、薪酬考核、审计监督、风险防控等关键领域，持续提升科学决策与规范运营水平。

（三）严守信披准则，提升信息透明度

公司董事会严格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要求，规范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密切关注公司日常经营动态及潜在风险，保障信息披露工作合法合规、严谨规范。

（四）深化投关管理，维护股东权益

公司董事会将持续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拓展多元化沟通渠道，增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及时掌握公司生产经营与财务状况，跟进重大事项进展，密切关注市场动态及行业发展趋势，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依法维护股东合法权益，持续塑造资本市场良好形象，推动公司价值与股东回报协同提升。

广东永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